

公告编号：2017-031

证券代码：834321

证券简称：明盛达

主办券商：德邦证券

## 海南明盛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海南明盛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星期一）上午 9:30 在北京市昌平区超前路 37 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泳女士召集并担任会议主持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记名投票形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关于部分代理产品报损》的议案

公司对部分代理产品报损的总额为人民币 3,309,401.71 元。

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明盛达：关于部分代理产品报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

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海南明盛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10 月 25 日